

2023 年度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 苗木抚育管护费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临泽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临泽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
理局

评价单位：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4 年 9 月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护费绩效评价报告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护费		
	评价年度	2023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临泽县 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道瑞科技 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临泽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评价工作的开展，评价组希望全面、客观了解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的资金使用效益，重点考察项目预算资金申请、使用管理以及项目立项、招投标、采购与验收、投入使用和后期维护等管理的规范性，通过绩效分析找出项目管理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关建议，切实提高单位管理和服务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80	实际到位资金	80
	其中：中央财政	80	其中：中央财政	80
	省级财政		省级财政	
	县级财政	80	县级财政	80
	实际支出资金	79.53	结转结余资金	0.47
	预算执行率	99.4%		

二、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项目区植被生态补水及苗木抚育管护任务，更换滴灌带租赁机井维修取水等。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护费 80 万元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6、《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甘发〔2018〕32 号）； 7、《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

	5号)； 8、《临泽县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泽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等6办法和规程〉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103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组织管理、资金投入与使用、项目实施进度及目标实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组织管理、资金投入与使用、项目实施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等重要内容，结合绩效评价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评价办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勘察、询问、复核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科学合理的方法，对整理的资料进行数据提取、筛选及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拟定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1.8	评价等级	优	
绩效分析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得分	14	22	33	22.8

五、存在问题

- （一）管护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未建立管护养护制度，同时也未编制日常养护记录；
- （二）项目档案资料不完整，影响项目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
-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

六、有关对策建议

（一）健全管理制度。建立管护养护制度，同时编制日常养护记录，确保工程质量和后续的使用维护。

（二）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完善档案收集与审核机制。一是明确规定项目档案应包含的内容、格式要求、填写标准和存档流程等，确保从项目启动开始，所有参与人员都清楚档案资料的重要性和具体要求。二是指定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负责项目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和归档工作，明确其职责和权限，确保档案管理工作专业性和连续性，三是建立严格的档案审核机制，对提交的档案资料进行逐一审阅，审核内容包括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规范性等，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档案资料，及时反馈给相关人员进行整改，确保档案质量。

（三）年初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加强自评结果监督与审核。一是在项目启动前，对项目的背景、需求、资源等进行全面深入的调研和分析，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三级指标。二是建立自评结果的监督与审核机制，确保自评

结果真实可靠。三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求，不断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完善绩效目标设定、自评、监督审核等环节的流程和方法，提高绩效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 管护费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临泽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部门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精神，受临泽县财政局委托，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对“2023 年度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护费支出”情况开展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背景：祁连山黑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自 2017 年项目启动实施以来，临泽县黑河湿地保护与治理工程完成植被恢复 2023 亩，临泽县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居民转移转产项目完成植被恢复 948 亩，以上两个项目自 2019 年经省市县三级验收以来，苗木抚育、灌水资金的缺乏直接影响苗木的存活和后期管护。2022 年县财政临财预（2022）1 号文件下达财政预算资金 80 万元用于项目后期苗木灌水、管护、设施维修等运行费用使用。

2. 主要内容：根据临财预（2023）1 号，批复资金 80 万元，2023 年 2 月 6 日县财政出具临泽县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预算审查意见书，完成时态补水 1908 亩，开展苗木抚育管护，全年灌水 9 轮次，更换滴灌带 1170 亩，租赁机井取水维修。2023 年 3 月 5 日县财政局批复采购计划备案表。

2023 年 3 月 22 日甘肃旭洲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招标控制价 784550.15 元，临泽县英利广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经公开发布招标公告，2023 年 4 月 11 日临泽县崇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2023 年 4 月 18 日签订合同，中标价 783446.5 元。2023 年 4 月 24 日签订合同由甘肃鸿宇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监理招标，2023 年 4 月 28 日甘肃鑫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标负责监理，2023 年 4 月 28 日签订合同，监理费用 11800 元。

2023 年 11 月底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全面完工，县湿地局组织项目办、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完成验收。实际完成补水面积 1908 亩，其中机井灌溉完成 1699.22 亩（流沙河东岸 551.1 亩、流沙西岸 984.82 亩、人设施拆除点 163.3 亩；机井滴管完成 208.78 亩（其中大鸭养殖场 50 亩、沙河林场植被恢复点 158.78 亩）；滴灌带铺设完成 1210.78 亩，其中灵隐寺以北东片 598 亩、灵隐寺以北西片 404 亩、大鸭养殖场 50 亩、沙河林场植被恢复点 158.78 亩。栽植圆冠榆 1000 棵、管道维修 10 处、租赁机井 7 眼。2023 年 12 月 4 日甘肃旭洲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竣工结算价 781813.22 元。

3. 取得的效益：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后期苗木抚育管理，进一步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生活生产环境、生态环境，在加强湿地涵养水源、调节改善区域气候、保持水土、净化空气、维护黑河流域生态安全等系统功能稳定发挥具有重大意义。

4. 绩效目标

(2023 年度)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项目名称: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苗木抚育管理工程	二级项目名称:	农林湿地保护工程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苗木抚育管理工程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分类:	其他项目
资金用途:	湿地保护	项目主管部门:	临泽县黑河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3-01-01	项目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总投资:	80	上级补助安排:	
本级财政安排:	80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80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完成山水林田湖项目植被恢复生态补水 1908 亩, 开展苗木抚育管护, 全年灌水 9 次, 更换滴灌带 1170 亩, 租赁机井取水维修等。		
项目立项必要性:	通过对项目区植被开展生态补水等湿地生态环境修复措施, 能够逐步改善湿地水域环境, 有效缓解湿地植被退化问题, 提高湿地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 夯实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建设严格实行法人制, 项目招投标制, 工程建设监理制和项目合同制, 资金管理实行专款专用独立, 独立核算。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 1-3 月完成项目预算编制、政府采购意向公告、备案工作。2023 年 4 月完成竞争性磋商, 确定中标商。2023 年 5-11 月组织施工。2023 年 12 月竣工验收。		
组织实施单位:	临泽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监督管理单位:	临泽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泽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政策依据: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区植被生态补水及苗木抚育管护任务, 更换滴灌带租赁机井维修取水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生态补水次数	≥9 次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苗木成活率保存率 (%)	≥8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湿地保有量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湿地管护能力明显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5. 项目实施情况

该工程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11 月底全面完工，县湿地局组织项目办、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完成验收。实际完成补水面积 1908 亩，其中机井灌溉完成 1699.22 亩（流沙河东岸 551.1 亩、流沙西岸 984.82 亩、人设施拆除点 163.3 亩；机井滴管完成 208.78 亩（其中大鸭养殖场 50 亩、沙河林场植被恢复点 158.78 亩）；滴灌带铺设完成 1210.78 亩，其中灵隐寺以北东片 598 亩、灵隐寺以北西片 404 亩、大鸭养殖场 50 亩、沙河林场植被恢复点 158.78 亩。栽植圆冠榆 1000 棵、管道维修 10 处、租赁机井 7 眼。

6. 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临财预（2023）1 号，批复资金 80 万元，2023 年支出 79.53 万元。

二、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结合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阐述对项目的具体考察关键，表明通过此次绩效评价重点关注及达到的目标，通过本次评价工作的开展，评价组希望全面、客观了解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的资金使用效益，重点考察项目预算资金申请、使用管理以及项目立项、

招投标、采购与验收、投入使用和后期维护等管理的规范性，通过绩效分析找出项目管理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关建议，切实提高单位管理和服务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评价的时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范围：项目资金共计 80 万元。

3. 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 3、《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4、《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 6、《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甘发〔2018〕32 号）；
- 7、《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
- 8、《临泽县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泽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等 6 办法和规程〉的通知》（临财预发〔2021〕

103 号)

(二) 评价原则及标准

1. 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

绩效评价工作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严格按照规范的评价流程，对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进行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

(2) 绩效相关

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关系。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评价在其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更加深入地评价其工作成效。

(3) 激励约束

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4) 公开透明

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标准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1) 计划标准

本次评价过程中广泛使用计划标准，将临泽县湿地局山

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年初预算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与绩效监控运行表、绩效自评报告以及自评表中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并结合项目实施时间阶段，考察项目建设是否如期完成年度预期值，对未完成的情况，进一步分析并找准根本原因。

（2）行业标准

依据国家公布的各类行业标准，对部分明确的指标数据或有统一技术要求及规范的行业标准值，参考公开数值并结合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目标表的指标目标值，考察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及指标的规范程度，对指标目标值选取的科学程度。

（3）历史标准

参照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及临泽县湿地局往年部门履职情况，如资金变动情况，同类型或延续性项目实施情况等，对临泽县湿地局工作进行纵向对比，体现工作改进的情况。

（4）其他标准

主要依据项目个性特点和指标类型设计定性与定量标准，并充分与预算部门沟通确定的评价标准。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制度文献、记录、社会调查等途径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是可以精确衡量并能设定数量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在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线性判断为主，区间范围判断为辅的方式进行考核，通过

参照国家标准、计划标准或通用标准设定目标值或目标区间范围，再通过线性判断或范围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三）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以指标评价为基础，绩效评价工作采用（但不限于）以下评价方法：（具体方法的选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抉择）。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指在一定时期内将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的分析方法，比较绩效目标的实现效益与成本。在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对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进行重点评价，考察项目成本与效益是否匹配。

2. 比较法

通过将实际指标与计划指标对比、本期实际指标与上期实际指标对比、与本行业平均水平、先进水平对比，综合分析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在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评价中，评价组将与往年项目作比较、与目标做对比，确定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实施情况，核实各项资源政策实际执行情况。

3.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和外部因素，将影响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评价的方法。在 2023 年临泽县湿

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实施方案落地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阻碍等进行因素分析，对存在的问题实地调研，确保此次评价结论真实可靠。

4. 最低成本

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在本次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评价过程当中，评价组将结合本项目预算支出确定的目标，比较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及所付出的成本，通过比较分析，选择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的方案。

5. 公众评判法

通过实地调研、邮寄问卷、互联网调查、电话调查、面对面访谈等方式对财政支出效果、项目产出及效益进行评判。在绩效评价工作中，与临泽县湿地局（部门）工作人员、特定受益对象，结合问卷调查与现场访谈两种方式，获取公众对于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情况的客观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组织管理、资金投入与使用、项目实施进度及目标实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组织管理、资金投入与使用、项目实施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等重要内容，结合绩效评价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各项指标权重设计,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要求进行合理赋分。具体评价指标内容如下:

1. 项目决策

考察内容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通过查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批复文件等,考核项目立项、申报的规范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以及资金投入和使用的及时性、合理性。

2. 项目过程

考察内容包括组织实施和资金管理,主要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组织管理措施是否明确,制度是否行之有效,资料是否及时存档。一是通过查看申请立项的报告、批复等资料,核实项目立项程序的内在逻辑,评价项目立项程序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二是查看项目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3. 项目产出

考察内容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及产出时效,主要考核项目实际产出内容是否与计划相符合,是否完成计划实施的全部内容,项目质量是否达到要求,有无超支情况,项目实施是否及时等内容。评价组进行实地核查,一

是对合同规定的项目内容进行评价，对其产出数量目标、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成本节约程度进行考评；二是根据相关验收标准，对项目实施质量进行评价。

4. 项目效益

考察内容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主要从项目实施后对社会产生的影响进行考核，通过问卷调查及评价组实地调研，核查项目是否发挥了预期效益。

评价得分在 90（含）-10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含)-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含）分-80 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评价指标体系简表如下：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护费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规范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100%
		预算执行率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组织实施	项目管理制定健全性	3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限
		政府采购规范性	6	规范
产出	产出数量	1. 机井灌溉建设完成率	3	100%
		2. 机井滴管建设完成率	3	100%

		3. 滴灌带铺设建设完成率	3	100%
		4. 栽植圆冠榆建设完成率	3	100%
		5. 管道维修建设完成率	2	100%
		6. 租赁机井建设完成率	2	100%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6	合格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4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及时情况	7	及时
效益	经济效益	减轻周边居民损失	2	减轻
	社会效益	增强湿地涵养水源	4	增强
	生态效益	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2	改善
	可持续影响	项目动态管理机制健全性	3	健全
		项目监督管理规范性	3	规范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5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5	
合计			100	

（五）绩效评价组织过程

1. 前期调研

根据临泽县财政局 2024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安排，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相关人员学习项目实施依据、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进一步细化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实施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做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分析绩效评价的目的，明确绩效评价的各项内容，确定绩效评价的关注点和评价方式，明确本次评价工作任务，拟定该绩效评价项目所需的资料清单，评价组结合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产生的效益等，确定利用调查问卷、项目基础表、资料清单和访谈提纲等方式，从评价组织实施程序、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支出结余情况和项目实施效益等

方面进行综合考虑，全面了解项目情况。

2. 方案制定

评价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全面了解临泽县湿地局项目的实施内容、项目评审、审批流程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与相关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并与评价专家沟通交流，设计完整的指标体系，形成工作方案。

3. 数据采集

评价组根据各阶段数据采集情况及评价需要，对收集到的各项资料及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具体工作内容如下：**一是**资料整理及分析，评价组就评价实施阶段收集的资料、现场勘查相关资料、问卷访谈结果等进行分类整理。在前期整理资料的基础上，评价组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评价过程中需要的资料进行数据提取和筛选，并对选取的有效数据进行分析；**二是**评价组对所收集调查问卷受益群众进行统计汇总，最终形成受益群体满意度统计表及满意度报告；**三是**将项目指标体系与所提取数据相结合，按照评分标准对各指标予以绩效打分；**四是**形成评价结论，依据所收集和分析的数据，以及绩效打分情况，核实、分析基础数据并计算评价结果。同时，评价组成员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进行梳理汇总和分析，按类别整理，并形成最终评价论。

4. 报告撰写

评价小组根据评价需要，结合评价项目实际，拟定评价报告各部分内容，初步确定了报告提纲后根据实际收集到的资料、问卷、访谈、基础表进行分析整理，找出存在的问题，

并对其原因展开分析，并与相关单位沟通意见，完善评价报告，形成完整的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基于佐证材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实际了解到的情况，计算出评价得分为:91.8 分。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总体认为: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的实施，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生活生产环境、生态环境，在加强湿地涵养水源、调节改善区域气候、保持水土、净化空气、维护黑河流域生态安全等系统功能稳定发挥具有重大意义。但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一是**管护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未建立管护养护制度，同时也未编制日常养护记录;**二是**项目档案资料不完整，影响项目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三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

（一）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 2023 年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绩效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1. 决策情况（20 份）（-6 份）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3.00 分，得分 3.00 分。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4.00 分。

临泽县湿地局山水林田湖项目苗木抚育管理工程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已经过事前绩效评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0.8 分。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笼统，且未完全覆盖项目建设内容，未说明项目实施后所带来的效益情况，由于项目绩效目标未涉及项目效益，因此无法确定效益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依据评分标准，该要素得 20%权重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20%权重分，得 0.8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4.00 分，得分 1.2 分。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项目绩效目标表，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项目绩效目标未包含效益指标，因此效益指标无法细化分解为具体指标，数量指标未完全覆盖建设内容，依据评分标准，该要素得 30%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3.00，得分 3.00 分。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预算编制相关资料，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00，得分 2.00 分。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相关项目资料，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过程情况 (23) (-1)

(1) 资金管理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预算 80 万元，实际到位 8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实际支出 79.53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9.4%；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 分。

(2) 组织实施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项目资料，该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实施办法），制度中明确职责分工，制度中对项目申报审批程序项目审计、验收和检查作出规定，但缺少后期管护养护的相关措施；前期工作、计划编制、工程施工、工程验收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工程招标公告、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资料、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时间逻辑清晰合理，合同签订规范有效，符合相关规定和要

求，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 分。

3. 项目产出（33 分）

（1）产出数量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项目资料，该项目完成补水面积 1908 亩，滴灌带铺设完成 1210.78 亩，栽植圆冠榆 1000 棵、管道维修 10 处、租赁机井 7 眼。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项目验收资料，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6 分。

（2）产出质量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资料，该项目全面完工，工程质量与合同条款标准一致，经综合分析，该指标得 6 分。

（3）产出时效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资料，该项目在合同工期内完工并进行竣工验收，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4）产出成本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基础表，该项目预算数 80 万元，实际支出 79.53 万元，项目实施成本控制在预算内，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4. 项目效益

（1）经济效益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资料，该项目已全面完工并验收，未对周边居民造成损失，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社会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湿地涵养水源、调节改善区域气候，维护黑河流域生态安全等系统功能稳定。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生态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后期苗木抚育管理，进一步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生产环境和植被及生物多样性，减少水土流失。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3）可持续影响

根据临泽县湿地局提供的项目资料，对项目资金支付进度、项目实施进度进行了监督管理，但管护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未建立管护养护制度，同时也未编制日常养护记录，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评价组工作人员对项目区周边群众和项目单位工作人员的满意度调查分析，满意度 98%，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8 分。

四、相关建议

（一）健全管理制度。建立管护养护制度，同时编制日常养护记录，确保工程质量和后续的使用和维护。

（二）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完善档案收集与审核机制。一是明确规定项目档案应包含的内容、格式要求、填写标准和存档流程等，确保从项目启动开始，所有参与人员都清楚档案资料的重要性和具体要求。二是指定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负责项目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和归档工作，明确其

职责和权限，确保档案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和连续性，三是建立严格的档案审核机制，对提交的档案资料进行逐一审阅，审核内容包括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规范性等，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档案资料，及时反馈给相关人员进行整改，确保档案质量。

（三）年初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加强自评结果监督与审核。一是在项目启动前，对项目的背景、需求、资源等进行全面深入的调研和分析，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三级指标。二是建立自评结果的监督与审核机制，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可靠。三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求，不断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完善绩效目标设定、自评、监督审核等环节的流程和方法，提高绩效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